

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制度

为确保在发生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时，能够及时、迅速、高效、有序地做好应急处理工作，保障广大师生员工身体健康，维护社会稳定，根据《传染病防治法》、国务院《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结合我校的实际，制定本预案。

本预案所称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以下简称突发事件），是指突然发生，造成或者可能造成校园内师生员工健康严重损害的重大传染病疫情、群体性不明原因疾病、重大食物和职业中毒以及其他严重影响公众健康的事件。

一、组织与指挥

（一） 学校成立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领导小组，统一领导全校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理工作。

突发事件应急处理领导小组由学校领导及相关部处主要负责人组成，并履行下列主要职责：

- 1、 指挥有关部门立即到达规定岗位，采取相应的控制措施。
- 2、 根据需要紧急调集人员、储备的物资、交通工具等相关设施、设备。
- 3、 根据需要对人员进行疏散或者隔离，并报请地方卫生行政部门及社区疾病预防控制机构依法采取紧急措施。
- 4、 根据需要对食物和水源采取控制措施。

5、 对本校的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理程序进行督察和指导。

- (二) 突发事件发生后，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领导小组应当组织专家对突发事件进行综合评估，决定是否启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并在第一时间内，及时向上级主管部门报告。
- (三) 学校各有关部门，在各自职责范围内做好突发事件应急处理的有关工作。建立严格的突发事件防范和应急处理责任制，切实履行各自的职责。
- (四) 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工作的具体组织、指挥、协调，设立 24 小时联系电话，并保持畅通。
- (五) 学校内任何个人都应当服从学校突发事件应急处理领导小组为处理突发事件作出的决定和命令。突发事件涉及的有关人员，对人民政府卫生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机构的查询、检验、调查取证、监督检查及采取的医学措施，应当予以配合。不予配合的，由公安机关依法协助强制执行。

二、报告与监测

- (一) 建立信息报告体系，确保信息畅通，确保监测与预警系统的正常运行，及时发现潜在的隐患以及可能发生的突发事件。突发事件期间学校设立 24 小时值班及疫情监控和联系电话。在第一时间向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工作办公室报告情况，紧急或特殊情况随时上报。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领导组汇总各方面信息，及时报告上级有关部门和卫生行政主管部门，并随时与上级单位保持密切联系。在传染病爆发、流行期间，对疫情应当坚持日报告制度和零报告制度。

(二) 严格执行学校重大事件报告程序。

- 1、出现大批中毒、重大交通事故及重大火灾致人员伤亡而需抢救时、出现甲类传染病及其他需抢救的突发事件时，应立即向主管部门及地方卫生行政部门提出书面报告。
- 2、对于校内发生的影响师生生命健康的突发事件，诸如集体中毒、群殴受伤、甲类乙类传染病爆发、意外伤害及其他原因的集体受伤事件等，应在运送医院的同时由有关人员向学校教导处及后勤部门等相关职能部门以及上级有关部门报告。
- 3、学校发现重大传染病病例或疑似病例时，立即以最快的通讯方式向辖区疾病控制中心和卫生行政部门报告，同时，向学校主管部门报告。
- 4、学校和个人都不得隐瞒、缓报、谎报或者授意他人隐瞒、缓报、谎报突发事件。
- 5、建立突发事件举报制度。任何单位和个人有权向学校报告突发事件隐患，有权向学校举报有关部门不履行突发事件应急处理规定和职责情况。

三、应急调查与救治

(一) 突发事件发生后，学校有关部门负责组织对突发事件进行调查处理。通过对突发事件调查、现场勘验，采取控制措施等，对

危害程度做出评估。有关医疗技术机构负责对突发事件进行流行病学调查、现场监测、实验室诊断，查明原因，并提出控制措施的建议。

(二) 突发事件发生后，在进行事件调查和现场处理的同时，应立即保护现场、采取隔离措施、要求学生配合调查及医学检查，加强学生管理，并做好学生思想政治工作确保 学生心态和情绪稳定。

(三) 当发生甲类传染病疑似病人或确诊病例后，应立即采取以下应急措施：

- 1、立即隔离病人，并向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报告相关情况。
- 2、对疑似病例要及时按甲类传染病报告，同时要详细勒戒、记录患者家属情况及接触过的人员、去向、联系电话。为流行病调查医生提供详实的流行病资料。
- 3、要做好教室的防护工作，给教师提供必要的防护设施、设备、备品，提供饮食、休息等方便条件。

四、应急预防监控措施

(一) 传染病爆发、流行时，学校应当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对传染病病人和疑似传染病病人，采取就地隔离、就地观察、就地治疗，加强重点单位、重点人群、重点环节的预防控制措施，防止造成疫情扩散。

(二) 发生重大传染病疫情、群体性不明原因疾病、重大食物中毒等及时采取如下措施：

- 1、对全体师生员工采取必要的保护措施，发放必要的防护用品，监测体温。为师生员工提供有关药品，实行药物预防。在公共卫生场所完善洗手设备，提供流动水、洗手液、除菌消毒肥皂。
- 2、所有师生居所、工作室、人群聚集场所要增加通风的时间和强度。教育师生增加户外活动的的时间，注意劳逸结合，增强抗病能力。注意个人卫生，勤洗手，搞好居室卫生，勤晒衣被。
- 3、建议师生员工尽量避免接待外地来访的客人。人员来源复杂的各种培训班、课程班尽可能调整、推迟来校授课时间。尽量减少不必要的会议和集体活动。
- 4、一旦发生疫情，对校园施行封闭式管理，严控外来人员进入。制定学生外出校门的管理规定，限制学生去人员秘籍的公共场所，减少大型集会活动。对我校外出工作人员、学生实行登记制度，提醒和动员学生、教职工减少不必要的外出，从突发事件发生当日起全校教职工必须向单位行政管理部门请假登记。
- 5、对从传染病疫情重点区域返乡的人员，必要时可以根据有关法规对其做出隔离医学观察的决定。对从外地返回学校的学生、教职工进行登记，安排体检，对有症状者行必要的留诊观察，对无异常的教职工及学生安排居家观察。

（三）加强消毒和爱国卫生工作

- 1、各教室、食堂、图书馆、办公楼等人员密集的地方，学校同一组织消毒。对确诊的甲类传染病和高度疑似病人学习工作的场所等，由疾控中心专业人员进行消毒，对密切接触人员的工作、学习地

点由学校组织进行重点消毒。

- 2、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对校园内及各个建筑物内进行清洁打扫。
- 3、做好卫生防病知识的宣传教育。通过正面宣传教育引导广大师生正确认识、对待和防范疾病，消除恐惧心理，保证社会的稳定。向师生发放重大传染病、重大食物和职业中毒预防知识卡和告家长书。充分利用本校的现有媒体，普及重大传染病、重大食物和职业中毒防范的有关科学知识。

五、技术和物资保障

学校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工作领导小组应指定后勤部门积极采购储备防护用品、有关器材、消毒和预防药品，保证防治工作中的物资供应。有关部门应当按照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和专项应急预案的要求，保证应急设施、设备、药品和医疗器械等物资储备。保证其开展突发事件调查、控制和医疗救护、现场处置、监督检查、监测检验、卫生防护等物质条件，提高应对法、突发事件的能力。

上海新闻出版职业技术学校

2016年4月